

衢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文件

衢财支〔2019〕8号

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国库集中支付单位 年终结账各项工作的通知

市级各有关预算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 2019 年度年终结账的各项工作，保证财政决算各项数据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现就年终结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用款计划编报要求

各预算单位应认真核对可用指标余额，申报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23 日，之后系统将关闭预算单位用款计划申报权限。

二、支付管理截止日期

财政授权支付、财政直接支付和其他资金支付业务受理截止日期为 12 月 23 日，之后支付中心将不再受理任何支付业务，并关闭各预算单位支付管理权限。各单位财务人员应提醒公务卡持卡人，于截止日前办理报销手续，以免出现逾期还款。

三、数据清理

各预算单位必须根据支付中心年终截止时间要求，抓紧

办理年终各项支付业务和已有支付指令付款、退款、作废等后续工作，并做好往来款项的清理。

12月23日前，各单位财务人员必须完成直接支付、授权支付、其他支付未支付流水的清理工作，对系统中未实现的支付单据务必进行作废。

四、与代理银行年终对账

预算单位与代理银行应认真及时处理各项账务，并在年终结转前进行全面对账。年终对账后，有关各方面的账务应该核对一致。

各预算单位在本会计年度支付业务完成后（12月23日前），通过“支付管理—查询打印—用款计划核对表”模块核对用款计划财政批复数、已用额度数和结余数。同时，将《用款计划核对表》中的财政授权支付数和代理银行提供的《财政授权支付额度情况表》的收、支、余进行核对。

五、会计核算软件年终工作要求

支付系统中所有业务处理完毕后，各预算单位进入用友A++核算系统完成12月份会计凭证记账和账务核对工作。核对无误后进行收支转结余操作。

根据省厅部署，市本级2020年度将启用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核算云服务平台，各预算单位无需进行新年度结转。

衢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
2019年12月18日